

内蒙古自治区档案教育与研究中心 浙江省档案干部教育培训中心 文件

内档教联发〔2020〕1号

关于举办2020年度内蒙古自治区档案人员 岗位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档案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印发的《档案专业人员继续教育规定》（档发〔2018〕19号）精神，从事档案工作人员须参加岗位培训，提高专业素养。为加强合作与交流，充分利用浙江省档案网络教学平台报名系统和课程资源，进一步提高培训的质量，内蒙古自治区档案教育与研究中心联合浙江省档案干部教育培训中心定于2020年5—7月份举办2020年度内蒙古自治区档案人员岗位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培训课程主要有档案法治建设、文件管理、档案与档案工作、

档案管理、档案信息资源开发利用、电子文件管理与档案信息化建设等，重点讲授档案管理基础知识及档案整理、公文格式与处理、科技档案管理、照片与其他特种载体档案保护与管理、电子文件管理及现行档案工作相关法规、规范和标准等内容。本次培训同时还安排了归档文件整理操作、科技档案装订操作实务、会计档案装订操作实务等实操课程。

二、培训对象

新上岗、转岗的专兼职档案员及已在岗但未接受档案专业培训的人员。

三、培训方式和培训时间

本次培训采用网络教学的方式，学员进入网址 <http://www.zjdapx.com>（浙江省档案干部教育培训中心网站），首页右上角输入注册报名时的用户名和密码，根据“学习服务”栏目《档案管理岗位培训网络教学指南》的要求进行学习，具体课程安排（见附件1）。

岗位课程学习时间为5月15日—7月5日，请学员在6月5日前完成报名，7月5日前完成所有网络课程学习及考试。

四、报名方式及培训费用

学员登陆网址 <http://www.zjdapx.com>，在“培训报名”栏目选择“2020年度内蒙古自治区档案人员岗位培训班”报名。

每人收取培训费700元（含资料费、考务费等）。培训费在网上报名时直接支付并开具电子发票，也可转账（请学员备注单位和姓名），转账后请将转账凭证、姓名、手机号码、开票信息发送至 nmgdapx@126.com，开具发票。

收款人：浙江省档案干部教育培训中心

账 号：1202024509900008271

开户行：工行杭州曙光路支行

五、考试与发证

对于学完全部课程且各门考试科目成绩均为合格的（60 分为合格线）学员，将颁发《内蒙古自治区档案人员岗位培训证书》，并在浙江省档案专业技术人员学时登记系统中登记 40 个继续教育专业学时。

六、注意事项

学员完成所有课程并通过考试后，请将《2020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档案人员岗位培训班报名表》（附件 2）及 2 寸数码证件照（jpg 格式）发送至 78502067@qq.com。

附件 1:2020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档案人员岗位培训班课程安排

附件 2:2020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档案人员岗位培训班报名表



(联系人及电话:

内蒙古自治区档案教育与研究中心 张小艳 0471-4813815、
19997617443

浙江省档案干部教育培训中心 余锋莉 0571-85116104、
13738050089)

内蒙古自治区档案教育与研究中心

2020 年 5 月 13 日印发

附件 1

2020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档案人员岗位培训班课程安排

序号	课 程	考试科目
1	档案与档案工作	档案与档案工作
2	档案事业	
3	档案法治建设	档案法治建设
4	文件管理	文件管理
5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
6	档案整理	
7	科技档案管理	
8	电子文件管理	
9	档案信息化建设	电子文件管理和信息化建设
10	档案信息资源开发利用	档案信息资源开发利用
11	人事档案管理	不考试
12	数码照片档案管理	不考试
13	档案保护的新理念、新技术与新模式	不考试
14	归档文件整理	实操视频
15	会计档案装订	
16	科技档案装订	
17	规范化综合档案室介绍	

附件 2

2020 年度内蒙古自治区档案人员岗位培训班报名表

单位盖章：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行政职务			专业职务		
所学专业			最高学历		
毕业院校					
单位电话			邮政编码		
邮箱或 QQ			手 机		
证书邮寄地址					
收件人			收件人电话		

- 填表说明：1. “单位名称”一栏，务必填写全称，打印证书使用；
2. “证书邮寄地址”一栏，需填写详细地址，邮寄证书使用。